

应急预案编号: WFJFJT-YJYA-01

应急预案版本号: 2024 第 1 版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2024-5-16 发布

2024-5-16 实施

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急预案编号: WFJFJT-YJYA-01

应急预案版本号: 2024 第 1 版

本预案批准人: 田太卿

本预案主要审定人: 李茂盛、范祖顺、季国伟、姚玉英、康恒兴、魏洪林、
马文峰、王道洪、李文刚

本预案主要起草人: 田志峰、孟庆国、李运轩、李晓龙

本预案由安全生产委员会归口管理并负责解释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Emergency Response Plan

2024-5-16 发布

2024-5-16 实施

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修订说明

依据《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20）、《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GB/T 38315-2019）及相关标准规范，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对《潍坊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22 第 1 版）进行了修订。

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为：

1. 变更了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
2. 修订了《灭火和应急疏散专项应急预案》；
3. 增加了《防震减灾专项应急预案》；
4. 增加了《公路工程建设施工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综合应急预案	1
1 总则	1
1.1 适用范围	1
1.2 响应分级	1
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1
2.1 应急组织机构	1
2.2 职责	3
3 应急响应	6
3.1 信息报告	6
3.2 预警	9
3.3 响应启动	11
3.4 应急处置	13
3.5 应急支援	15
3.6 响应终止	15
4 后期处置	16
4.1 善后处置	16
4.2 社会救助	18
5 应急保障	18
5.1 通信与信息保障	18
5.2 应急队伍保障	18
5.3 物资装备保障	18
5.4 其他保障	19
第二部分 专项应急预案	21
1 灭火和应急疏散专项应急预案	21
1.1 适用范围	21
1.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1
1.3 响应启动	21
1.4 处置措施	21
1.5 应急保障	24
2 防震减灾专项应急预案	25
2.1 适用范围	25
2.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5
2.3 响应启动	25
2.4 处置措施	25
2.5 应急保障	29

3 公路工程建设施工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29
3.1 适用范围	29
3.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30
3.3 响应启动	30
3.4 处置措施	31
3.5 保障措施	33
第三部分 现场处置方案	35
1 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35
2 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38
3 电梯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40
第四部分 附件	42
附件 1 集团公司概况	42
附件 2 风险评估结果	43
附件 3 预案体系与衔接	44
附件 4 应急救援物资表	46
附件 5 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及通讯录	47
附件 6 外部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48
附件 7 规范化格式文本	49
附件 8 集团公司地理位置、交通路线图	52
附件 9 周边医院情况资料及路线图	53
附件 10 相关平面布置、应急资源分布的图纸	55
附件 11 救援队伍行动路线图	55
附件 12 疏散路线图	56
附录 A 生产安全事故风险评估报告	57
附录 B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62

第一部分 综合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办公楼发生的火灾、触电、地震等各类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1.2 响应分级

集团公司相应等级分为四个级别：

一般（Ⅳ级、蓝色，不造成人员伤亡，或者10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较重（Ⅲ级、黄色，是指造成1人死亡，或者10万~100万元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严重（Ⅱ级、橙色，是指造成1~2人死亡，或者100万~500万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特别严重（Ⅰ级、红色，是指造成3人以上死亡，或者500万元以上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

达到Ⅳ级启动现场处置方案，达到Ⅲ级启动集团公司级应急预案响应，达到Ⅱ级及以上上报应急部门扩大应急响应。

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机构

集团公司成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以下简称“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集团公司安委会主任为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

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抢险救援组、医疗救护组、治安保卫组、物资供应组、事故调查组，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设在集团安全管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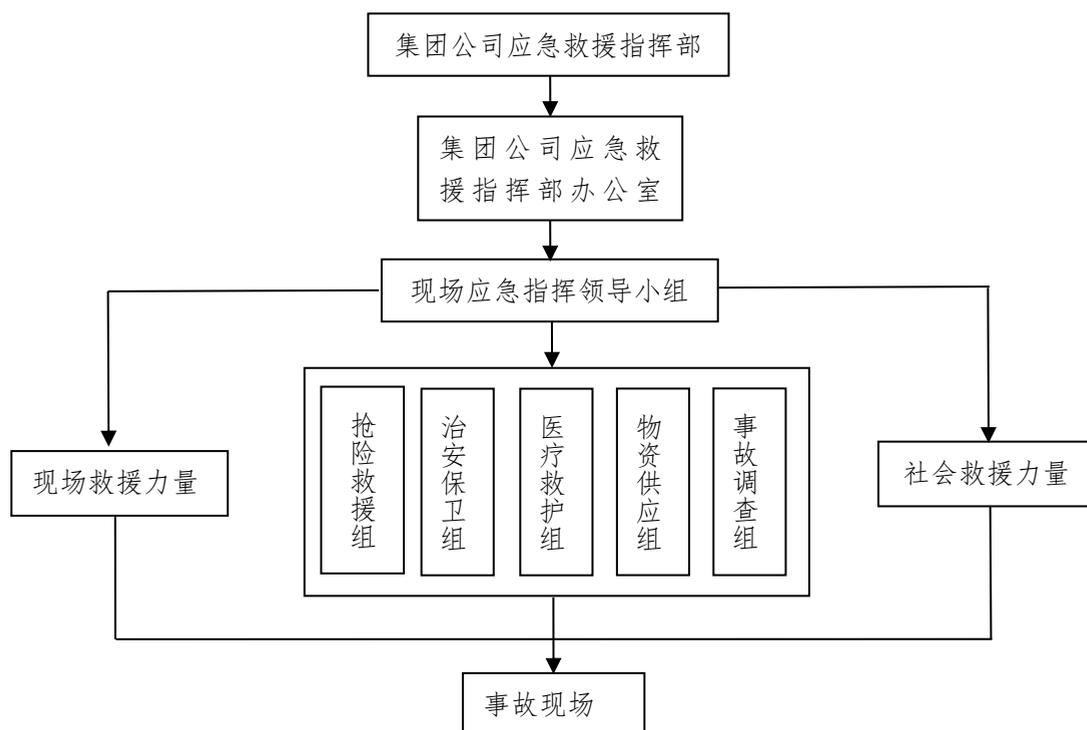
2.1.1 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组成：

总指挥：田太卿

副总指挥：李茂盛、范祖顺、季国伟、姚玉英、康恒兴、王道洪、李文刚

成 员：贺光福、王海波、杨晓东、邓 洁、李 栋、毛 强、解连顺、孙瑞东、李建民、田志峰、牛柏超

2.1.2 集团公司应急体系图



2.2 职责

2.2.1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 ① 负责集团公司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
- ② 根据事故发生情况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 ③ 指挥、协调事故的应急救援调查处理和善后处理工作。
- ④ 确定并部署现场应急具体的救援实施方案。
- ⑤ 根据应急所需及时调集抢险人员、物资、设备进行抢险救援工作。
- ⑥ 与企业外部应急救援机构联系，必要时请求增援。
- ⑦ 督促、检查集团公司各职能部门应急准备和应急行动的落实情况。
- ⑧ 督促各企业及各项目部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应急准备和应急行动落实。
- ⑨ 必要时向上一级组织报告事故及应急抢险救援进展情况。

应急救援指挥部值班电话：0536-8876076。

2.2.2 应急救援总指挥职责

① 发生重大事故时，指挥、协调应急反应行动，应急反应组织的启动。组织有关部门及相关人员按照应急救援预案迅速展开现场抢救救援工作，防止事故扩大，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② 在预案实施过程中，分析紧急状态确定相应报警级别，根据相关危险类型、潜在后果、现有资源控制紧急情况的行动类型，根据事态的发展变化情况，应急评估、确定升高或降低应急警报级别。

③ 筹备好事故救援所需的各类设备、物资、器材、人员和资金，一旦事故发生时紧急调用。

④ 与企业外应急反应人员、部门、组织和机构进行联络。做好事故发生后施工点的稳定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并做好工地的生产恢复工作。

⑤ 直接监察应急操作人员行动，最大限度地保证现场人员和外援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安全。

⑥ 通报外部机构，决定请求外部援助；决定应急撤离，决定事故现场外影响区域的安全性。

⑦ 配合上级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弄清事故原因，确定整改措施，使职工受到教育。

2.2.3 应急救援副总指挥职责

① 协助应急总指挥组织和指挥应急操作任务。

② 向应急总指挥提出采取的减缓事故后果行动的应急反应对策和建议；保持与事故现场总指挥的直接联络。

③ 协调、组织和获取应急所需的其它资源、设备支援现场的应急操作。

④ 组织集团公司的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对办公区域各危险源进行风险评估。

⑤ 定期检查各常设应急反应组织和部门的日常工作和应急反应准备状态。

⑥ 根据办公区域的实际条件，努力与周边有条件的企业为在事故应急处理中共享资源、相互帮助、建立共同应急救援网络和制

定应急救援协议。

2.2.4 抢险救援组职责

负责人：田志峰

职责：

① 发生事故后，值班人员应立即通知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按照总指挥下达的指令，负责事故现场抢险、抢修，人员搜救等救援工作。

② 具体制定并实施防止事故扩大的安全防范措施。

③ 迅速查明事故的性质、类别、影响范围等基本情况，研究制定急救措施，报指挥部参考实施。

④ 承办指挥部负责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2.2.5 医疗救护组职责

负责人：邓洁

职责：

① 主要负责供应医疗器材、抢救人员、保护抢险人员等。

② 统一指挥施救队伍；确定受伤人员专业治疗与救护定点医院。

③ 视现场伤员情况，组建抢险和现场救治医疗队伍；向定点医院通报急需的医疗器材和药品。

④ 组织指挥现场抢险救灾、伤员救治及转送工作；负责事故现场调配医务人员、医疗器材、急救药品，组织现场救护及伤员转移。

⑤ 承办指挥部负责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2.2.6 治安保卫组职责

负责人：牛柏超

职责：划定危险区和指挥区，控制车辆、人员的进入。负责人员疏散、现场警戒，及交通车辆、人员进出管制等。

2.2.7 物资供应组职责

负责人：杨晓东

职责：主要负责抢险救灾物资（器具和消防水等方面）的供应；应急车辆和抢险救灾人员的生活保障。

2.2.8 事故调查组职责

负责人：王海波

职责：做好现场事故人证、物证、信息的收集、记录，分析事故原因，制定防范措施，协助救护人员，配合上级机关及地方政府做好事故调查，落实对事故责任人的处理意见。

2.2.9 在场员工的职责

- ① 熟悉集团公司危险源、重点危险目标情况和应急救援方案。
- ② 对事故采用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降低损失程度。
- ③ 负责抢修设备，切断电源，降低事故损失，抑制危害范围的扩大。

3 应急响应

3.1 信息报告

3.1.1 信息接报

① 24小时应急值守电话为办公室固定电话 0536-8876076。其他相关应急人员确保手机 24 小时畅通。突发安全事故时，事故发

现人员立即报告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由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负责人拨打应急值守电话报告事故情况或直接报告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和副总指挥。

信息传递流程：

事故现场第一发现人员→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负责人→应急值班电话或直接报告应急救援副总指挥和总指挥→各应急小组→应急小组人员。

响应等级IV级的未造成严重程度的安全事故，部门主管可行使指挥权。

② 事故报告应包括：事故发生单位情况；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部位以及事故现场情况；初步掌握的人员伤亡（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等情况；可能造成的危害以及采取的措施；事故报告单位、报告人、批准人、报告时间及联系方式等。事故伤亡人数及直接经济损失情况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补报。

3.1.2 信息上报

① 本预案的各类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现场的负责人立即向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和事故发生现场的负责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判定事故等级，于1小时内如实向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潍坊市应急管理局报告。

② 为争取时间，凡发生II级事故或I级以上级别事故，事故信息可先以口头、电话等快捷的方式报告，但后续应填写书面事故紧急报告，并随时报告事故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

③ 事故紧急报告的内容：

- A. 事故报告单位、事故发生时间、事故发生地区及具体地点。
- B. 事故类别及事故简要经过。
- C. 受困、受伤、遇难及其他遇险人员人数初步估计。
- D. 直接经济损失初步估计。
- E. 影响范围、程度及发展趋势初步估计。
- F. 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 G. 救助受困、受伤、遇难及其他遇险人员情况及采取的措施。
- H. 需要政府及有关部门、单位协助事故抢险、救助和处理的有关请求。
- I. 报告时间、书面报告方式的报告签发人、其他报告方式的报告人姓名、职务、联系电话等信息。

3.1.3 本单位以外的信息接报

信息沟通责任人：总指挥或由总指挥授权的负责人

当事故无法通过公司内部处置，并可能影响周边企业或部门的情况下，按照总指挥的指令向周边企业或部门，利用手机进行事故信息通报，告知可能的危害和注意事项。

3.1.4 信息处置与研判

根据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可控性，结合响应分级明确的条件，由应急指挥部做出启动决策并宣布，或者依据事故信息是否达到响应启动的条件自动启动。

集团公司响应级别分为现场响应、公司响应。

① 现场应急响应

当突发事故发生后，现场或第一发现人员立即按照现场处置措

施进行处置，同时向单位负责人报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拨打报警电话。

② 集团公司级应急响应

响应启动原则：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接到事发部门报告后，尽快核实基本情况，及时作出判断，报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集团公司应急指挥办公室（安全管理部）上报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的同时组织开展先期应急处置，及时上报处置情况。经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授权后，启动集团公司相关应急预案。若未达到响应启动条件的，应急领导小组可作出预警启动的决策，做好响应准备，实时跟踪事态发展。响应启动后，应注意跟踪事态发展，科学分析处置需求，及时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过度响应。

3.2 预警

3.2.1 预警启动

各部门应急领导机构根据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发布的预警、预防通报，吸取发生突发事件的经验、教训，结合本部门实际，及时通报预测、预警信息，指令所属部门采取有效预防措施，防止或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

预警发布程序与内容：

① 根据以下特殊情况，提前发出安全预警：

A. 有可能发生地质和气象灾害的前期。

B. 重大节日到来前期或重大会议（国家、省、各地召开党代会、人大、政协会议）。

C. 大风、大雪、大雨、高温、冬季恶劣天气的前期。

D. 日常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典型或带有普遍性的安全生产问题后。

E. 其他单位近期发生事故的情况。

② 突发安全事故时，事故发生人员立即报告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由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负责人拨打值班电话报告事故情况或直接报告应急救援总指挥和副总指挥。应急值班人员接警后，立即将警情报告应急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

③ 应急救援总指挥、副总指挥接到事故报告后，符合本预案启动条件时，立即发出启动本预案的指令；应急值班人员接到启动应急预案命令后，立即向各救援小组成员下达赶赴现场指令。各级应急指挥部或小组成员，应保持手机 24 小时信息畅通，遇重大信息应向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主任报告，值班人员接警要详细记录，抢险救灾过程中，若事故规模逐步扩大，则预警升级。

④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接到事故报告后，根据事故险情立即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并发出应急响应指令。

⑤ 接到突发事故指令的抢险救援组、物资供应组立即展开救援行动，集团公司有关部门负责人应随即赶赴事故现场，进行现场指挥协调。并根据事故情况求助有关部门增援抢险救援人员、车辆、物资等赶赴现场参加抢险救援工作。

⑥ 根据事故类别向事故所在地的政府主管部门报告。

⑦ 火灾事故，同时拨打“119”向消防部门报警，急救拨打“120”。

3.2.2 响应准备

在接到预警并分析研判后，应按照应急响应分级，准备启动应急预案。迅速按照应急组织机构的职责，对公司应急资源进行分配，物资供应组应当将应急救援物资准备就绪，医疗救护组及抢险救援组应保持随时待命状态，按照总指挥命令，做好相应的通讯工作，治安保卫组做好现场警戒工作，防止造成人员后续伤害。

3.2.3 预警解除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根据地方党委、政府发布的预测、预警要求及时发布、解除预警。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宣布解除事故警报，预警的发布、解除均通过集团传真、电话等渠道予以公告。

3.3 响应启动

本预案应急响应启动后程序性的工作，包括应急会议召开、信息上报、协调应急资源、后勤及财力保障、信息公开工作。

3.3.1 应急会议

针对情况复杂、救援难度大的事故，如有必要，应急指挥部召集相关人员召开现场应急会议，会议内容主要是制定应急救援、处置方案，需要协调的应急资源、布置工作任务、向上级单位报告内容等，会议必须简短、高效。

3.3.2 信息上报

事故发生后，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应当于1小时内向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潍坊市应急管理局部门上报，并根据事态发展做好续报工作。事故报告内容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原因的初步判断，事故发生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事故抢救处理情况和采取的措施等。

3.3.3 协调应急资源

应急指挥部根据现场事态及需求，及时组织调配、协调应急救援队伍、设备及物资，调配渠道包括本公司应急救援队、物资装备等，如有必要，授权应急指挥部协调外部资源。

3.3.4 后勤及财力保障

应急指挥部指挥物资供应组立即开展相关工作，物资供应组保障事故现场的照明、供电，现场餐饮供应，调集协调应急车辆，现场待命；财务人员负责应急资金及时到位；办公室人员做好上级领导和外来救援单位接待、引导的准备工作。

3.3.5 信息公开

① 坚持实事求是、及时准确、以正面宣传为主的原则。

② 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的原则。对于事故的信息，应在1小时内将详细情况（如时间、地点、事件概况、正采取的措施等）上报至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潍坊市应急管理局。

③ 事故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对本公司内部准确发布事故信息，以及已采取的措施，澄清事故传言。需要对外新闻发布信息时，发布材料由总指挥审批后报请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由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向媒体发布，本公司应协助政府进行信息发布。其他部门及人员不得对外宣传、发布消息或接受新闻媒体采访。

④ 按照有关规定需要保密的信息，事故的信息经应急指挥部收集后，由总指挥及时向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潍坊市应急管理局报告，经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潍坊市应急管理局决定同意后，通过媒体及安全生产信息网向社会公布。

⑤ 对内员工告知，当事故发生后，由应急指挥部通过口头、电话、本公司微信等渠道或信息沟通会等方式对内部员工告知事故的情况，及时进行正面引导，齐心协力，共同应对事故。

⑥ 受事故影响的相关方的告知

当发生事故，本公司应及时向地方政府报告事故有关情况，并配合地方政府向受到影响的相关方告知有关情况，以及相应的应急措施和方法。

3.4 应急处置

针对本公司可能发生的火灾、触电等事故，应急救援人员在应急救援时应佩戴防护装备，严格按照救援程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确保人员自身安全。

3.4.1 通用事故现场的应急处置措施如下：

① 警戒疏散

治安保卫组根据事故扩散范围，立即在事故现场周围建立警戒区域，维护好现场秩序，防止与救援无关人员进入事故现场，迅速疏散警戒区内无关的人员，以减少不必要的伤亡。周边道路实施交通管制，保障救援队伍、人员疏散、物资运输等的交通畅通，除消防、应急救援人员、医护人员、应急救援车辆外，其他人员及车辆禁止进入警戒区。

② 医疗救治

医疗救护组对转移到安全地带的伤员进行检查、现场急救（包括包扎、人工呼吸、冲洗、诊治等）；对受伤严重的人员，迅速拨打120；救护车到达后，医疗救护组人员协助专业医疗单位做好急

救工作，配合做好护送、住院等工作。

③工程抢险

抢险救援组人员了解事故现场破坏情况，制定修复（抢修）方案（口头形式），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对损坏的设备设施进行修复、检验、恢复；组织调动、协调本公司内、外应急协作的检维修、工程施工单位进行现场抢险；调动抢险所需的各种设备、设施和资源。

④技术支持

抢险救援组人员参与本公司抢险救援方案的制订，提供决策建议，为现场处置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必要时向各抢险人员进行技术方案和关键操作工序的交底，防止抢险过程中的误操作和次生事故的发生。

⑤现场监测

对涉及有毒有害介质的事故，应急抢险组指派人员在现场做好监测工作，并对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并将结果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汇报，以便做出及时有效的反应。

⑥环境保护

应急指挥部判定事故产生的废气、废水等“三废”种类，制定监测方案；对事故现场周边及排水系统的相关污染物进行不间断的环境监测，将监测结果及时报应急指挥部；制定污染控制方案，并组织实施污染控制，及时将事态报应急指挥部。

⑦人员防护

救援期间，应急救援人员要配备符合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品，严格按照救援程序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确保人员安全。本公司在生产区域内建立紧急集合点和应急避难场所，方便事故现场人员的疏散和避难。

3.5 应急支援

经集团公司工作实际情况，对危险源、风险隐患的综合评估，应急救援资源基本可以保证应急救援。如遇突发事故或根据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可控性，应急响应达到Ⅱ级及以上时，应立即扩大应急响应，报上级有关部门或向外部救援力量请求支援，当外部救援队伍到达后，集团公司应积极配合开展工作，并将应急救援指挥权移交给上级应急部门或消防等外部救援队伍。

3.6 响应终止

3.6.1 现场应急结束程序

现场相关危险因素消除，环境符合相关标准，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经部门（专项）应急领导小组确认，达到应急处置结束条件后，经本部门（专项）应急领导小组组长请示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批准并授权后宣布应急结束，撤离现场，并将应急处置情况报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

3.6.2 集团公司应急结束程序

现场相关危险因素消除，环境符合相关标准，导致次生、衍生事故隐患消除后，经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确认，达到应急处置结束条件后，经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请示上级应急指挥部批准后，

由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宣布应急状态结束，或由上级应急指挥部宣布应急结束并撤离现场。

由地方党委、政府负责应急指挥工作的，按照政府相关预案执行应急结束工作。

4 后期处置

4.1 善后处置

4.1.1 事故应急响应终止后，应急救援指挥部应落实下列后期处置工作

① 物资供应组负责组织慰问受伤员工，必要时组织送温暖捐赠活动。

② 抢险救援组对受到损毁的构筑物进行危害性消除和建筑垃圾清运。

③ 归还因救援需要临时征用的工具、设备等。

④ 组织工作人员尽快恢复正常办公。

⑤ 安全管理部收集应急救援影像资料，进行预案评估，修订应急预案。

⑥ 财务部依据保险约定的条款，提出有关保险理赔事宜。

4.1.2 应急救援指挥部应指定相关责任部门完成如下事项：

① 按有关规定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事故发生、发展、应急救援等情况。

② 事故发生单位（部门）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和原始资料收集工作，向事故调查组移交相关资料；得到事故调查组同意后，方可开始现场恢复重建工作。

③ 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组织编写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上报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作为应急预案评估维护的重要资料。

4.1.3 各部门协同处理事故的善后处置工作，包括人员安置与补偿、现场清理与污染物处理、事故后果影响消除、生产秩序恢复、抢险过程和应急救援能力评估等事项，对于应急救援期间征用物资和救援费用予以补偿和支付。

4.1.4 集团公司安委会负责对应急救援过程个人和部门职责履行情况进行调查，发现有失职失责行为的个人或单位进行诫勉约谈。

4.1.5 经验教训总结及改进建议

应急工作结束后，参加救援的部门要认真核对参加应急的人数，清点各种应急设备器材、监测仪器、个体防护设备、医疗卫生设备和药品、生活保障物资等。应急指挥部应整理好应急记录、图纸等资料，核算应急工作产生的费用，并及时组织参加应急的部门与人员进行总结分析，写出应急总结报告。应急总结报告至少应包括如下内容：

① 事故情况，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波及范围、造成的损失、人员伤亡、受困情况、遇险情况，事故发生初步原因分析。

② 应急处置过程。

③ 应急处置运用的应急资源及损失、消耗情况。

④ 处置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教训。

⑤ 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⑥ 防止类似事故发生的建议。

注：应急指挥部对应急总结、记录、图纸等资料进行汇总、归档，起草和审批上报材料，并负责上报至潍坊市应急管理局。

4.2 社会救助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负责接收社会捐赠的资金和物资，实行专项登记、专人管理、专款专用。其发放方案报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批准后张榜公布。工会应加强对捐赠资金和物资发放工作的监督、检查。

5 应急保障

5.1 通信与信息保障

集团公司各级应急领导机构建立通讯信息采集制度，编制应急通讯录，确保应急通讯畅通，并明确和公布接警电话。应急通讯录准确、方便、实用，并保证及时更新和突发公共事故发生时随时取用。各部门在部门内重点部位、重点场所醒目处公布报警电话及集团公司应急值班电话。保证应急值班电话、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负责人和相关领导 24 小时通信畅通。

5.2 应急队伍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加强应急队伍建设，确保有一定数量、具有一定应急处置能力的应急救援队和应急增援队，人员变动后应及时充实调整，确保人员能及时到位。

5.3 物资装备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对集团公司存在的可能诱发突发事故的危險部位，配备应急现场抢险救援必需的抢险设备。并标明其类型、

数量、质量、性能、适用对象和存放的地点（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编制计划、办公室负责配备并安排专人保管、安全管理部负责督查）。建立专人保管、保养、维护、更新、动用等审批管理制度，确保抢险设备随时处于临战状态。

5.4 其他保障

5.4.1 经费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有计划地合理安排日常应急管理经费和应急处置工作经费，保证经费及时到位。

5.4.2 技术储备与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加强与当地有关应急技术部门的联系，不断引进新的应急处置技术、改进应急技术设备，加强安防设施的管理，为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

5.4.3 交通运输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必须确保应急处置专用车辆的落实，加强对应急处置专用车辆的维护和管理，保证紧急情况下车辆的优先调度，确保应急处置工作的顺利开展。

5.4.4 医疗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加强与医疗救治单位的联系，建立医疗救治信息，保证受伤人员得到及时救治，减少人员伤亡。

5.4.5 治安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积极协助、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及时疏散、撤离无关人员，加强事故现场周边的治安管理，维护社会治安，配合做好事故现场警戒，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5.4.6 社会动员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加强与相邻企、事业单位日常的沟通与协作，配合地方党委、政府，积极做好相邻区域、企业、事业之间的联动工作。应急指挥部还需与相关部门签订互救协议。

5.4.7 紧急避难场所保障

集团公司应急指挥部按照突发公共事故类型，制定人员和财产的避难方案。协助配合地方党委、政府做好突发公共事故发生后人员和财产的疏散、避难工作。

第二部分 专项应急预案

1 灭火和应急疏散专项应急预案

1.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灭火和应急疏散专项的应急救援及处理。本预案以“安全第一，以人为本”为管理理念，真正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落到实处。一旦发生事故，能以最快的速度、最大的效能，有序地实施救援，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把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维护公司安全和稳定。

1.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 2.1、2.2。

1.3 响应启动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 3.3。

1.4 处置措施

1.4.1 发现火情

现场人员发现火情应立即按下附近手动报警按钮或用电话向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报告，现场就近工作人员应立即使用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器材形成第一灭火力量，并争取在 60 秒内采取措施控制火情，直至应急指挥部各应急救援小组赶到现场展开行动。

1.4.2 报警、疏散及救援

1.4.2.1 若火势扩大，未及时控制，总指挥或副总指挥立即组织人员进行火灾扑救及人员疏散。

1.4.2.2 由治安保卫组负责组织引导人员按照疏散指示标志箭头所指方向由最近的安全出口疏散到安全地方，不得使用电梯逃生。逃生时经过充满烟雾的路线，要防止烟雾中毒、预防窒息。为了防止火场浓烟呛入，可采用毛巾、口罩捂住口鼻，匍匐撤离。

1.4.2.3 应急救援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及时拨打119火警电话。

报警内容为：

① 何种物质起火（建筑物是平房还是楼房、楼层；距离其它可燃物或建筑物距离；有无液化气罐等易燃易爆物品；建筑物内是否有人被困）。

② 起火时间、燃烧范围、火势蔓延方向，周围环境情况。

③ 火灾发生地的详细地址（街道名称、门牌号码或附近的标志性建筑物，如单位、商店）

④ 报警人姓名、电话。

⑤ 报警人要在报警后，立即赶到消防队指定的主干道或报警中消防队确认的标志性建筑物处等待、迎接消防车，在发现消防车或听到警报声后，接车人可采取招手、呼喊或摇动手电筒等方式，提示消防队接车，人在此等待消防车、并指引消防车沿最近路线，在最短的时间内到达火灾现场，及时进行火灾扑救。

1.4.2.4 医疗救护组负责组织指挥现场抢险救灾、伤员救治及转送工作；负责事故现场调配医务人员、医疗器材、急救药品，组织现场救护及伤员转移。

1.4.2.5 在专业消防队到达后协助消防队员进行灭火、疏散等各项工作。

1.4.3 进行灭火救援

1.4.3.1 抢险救援组通知配电室电工切断起火层日常用电路，通知配电室电工确保照明用电及消防设施、设备用电，确认消防设施、设备电源控制柜状态，关停中央空调电源。

1.4.3.2 抢险救援组在3分钟内赶到起火部位，利用就近消防设施（灭火器、室内消火栓等）开展初期火灾的扑救，专业消防救援队到场后协助开展火灾扑救。

1.4.3.3 抢险救援组人员到达火灾现场时，如发现有人被火势围困，应先救人，后救火；如发现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受到火势威胁时，应迅速组织人员将易燃易爆危险物品转移到安全地点。

1.4.3.4 物资供应组主要负责消防设施和消防水等方面的供应。

1.4.4 火警解除

1.4.4.1 火灾扑灭后，彻底清查起火现场及相关部位，确认已完全扑灭，烟气已基本排除，所有被疏散对象都已安全疏散完毕，征询总指挥或专业消防队员同意后下达火警解除指令。

1.4.4.2 火警解除后，事故调查组负责保护现场，协助消防部门进行火灾原因调查。

1.5 应急保障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应急保障措施。

2 防震减灾专项应急预案

2.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在地发生地震灾害时的应急救援及处理，以提高集团公司应对破坏性地震灾害能力，保障地震灾害应急救援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减轻地震灾害损失。

2.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 2.1、2.2。

2.3 响应启动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 3.3。

2.4 处置措施

2.4.1 处置原则

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充分准备、措施果断；先救人员、后保设备，单位自救与社会救援相结合的原则。

2.4.2 应急处置

2.4.2.1 先期应急处置措施。公司周边区域突发地震灾害事件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各抢险救援队伍及应急救援物资、设备，进行自救互救，组织人员疏散，迅速控制危险源，抢救受伤人员。在应急救援现场，救援队伍、人员和物资都必须服从地震应急救援指挥部现场指挥人员的统一调度。

2.4.2.2 现场应急基本措施。现场指挥人员应根据现场情况制定救援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 ① 划定警戒线及警戒区域；
- ② 紧急疏散现场人员，紧急抢救受伤人员和被困人员；
- ③ 迅速控制危险源，对现场和相关区域进行不间断监视和控制，防止疫病、环境污染等次生、衍生和偶合事件发生；
- ④ 抢修供电、供水、通信等设施；
- ⑤ 采取法律法规和专项应急预案规定的其他措施。

2.4.2.3 抢险救援组针对事故现场情况，制定详细的抢险救援方案，报应急救援指挥部批准后实施，营救受难人员。医疗救护组根据事态发展变化情况，在出现急剧恶化的特殊险情时，应当请求医院急救中心（电话 120），并开展紧急医疗现场救护和现场卫生处置工作。

2.4.2.4 地震发生时应采取的自我保护措施

① 地震时，为防止次生灾害的发生，首先切断电源、气源，防止火灾发生。

② 地震时，立即组织人员撤离、疏散。应避开高大建筑物、窄小胡同、高压线、变压器等。

③ 地震发生时，在室内时要保持清醒冷静头脑，做出敏捷反应，是保障安全的关键。在屋中来不及撤离时，可暂躲在牢固的床、桌子等坚固家具下，或在小开间及墙角躲避；同时，要关闭电源，关闭煤气，防止发生火灾。

④ 地震时要用随手物件护头和捂住嘴，防止砸伤或被泥沙烟尘呛住。

⑤ 当地震发生时，利用地震纵波（P波）和横波（S波）到达的间隙，迅速撤离危险区域。

⑥ 地震发生时，汽车司机要选择在室外安全地带停车，要停在开阔的地方，远离高大建筑物、高压线。

2.4.2.5 现场救援措施

2.4.2.5.1 自救

① 未受伤人员尽快抢救其他人员，被压在室内的人员，要尽可能向有空气和水的方向移动，节约食物和水，以便维持尽可能长的时间。

② 封闭在室内的人，不可使用电器、火柴、蜡烛等，最好用手电筒照明，如闻到煤气或有毒气体时，最好用湿衣物等捂住口鼻。

③ 保持镇静，保存体力，待外面有动静时再大声呼救或敲击。

④ 对自己所处的空间，设法加固，以免余震时再次倒塌伤人。

⑤ 尽快离开房间，不可轻易再进房内，以免强余震再次震垮房屋伤人。

⑥ 震后住在防震棚等处的人员，要特别注意饮水卫生和食物卫生，防止传染病。

2.4.2.5.2 互救

① 地震后救人，时间就是生命，所以救人应当先从最近处救起，只要是在最近处有人被埋压，就要先抢救他们。此种做法可以节约时间，减少伤亡。

② 营救他人时应先确定伤员的头部位置，使头部暴露，迅速清除口、鼻内的尘土，再使胸腹部暴露。如有窒息，应及时施以人

工呼吸，有些伤势不重者，可帮他暴露头部和胸腹后，让其自救脱离险境，这样可以争取时间抢救更多的人。凡伤者不能自行出来的，不要强拉硬拖，应尽量充分暴露全身后才可扒出。从废墟中将人扒出来，如果是伤者、病者，他们还没有脱离危险，即使无病无伤，如果埋压过久，也有必要进行特殊的护理。流血者要及时止血，骨折者要做简单的包扎。在黑暗处待的时间长的人，出来后要避免强光的刺激。长时间处于饥饿的人，不能一下子喂给过多食物。

③ 震后初期的抢救工作，大多采取手挖肩扛。若利用工具，如铲、铁杆、斧、木棍等，一定要注意安全。在挖到人时更要小心，不可用利器刨挖，最好用手一点点地抠。在一些梁、柱相互叠压的情况下，挖掘时要特别注意仔细分清哪些是支撑物，哪些是压埋的阻挡物，对上面重物需进行必要的支撑，绝不能鲁莽行事。挖掘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不要造成粉尘碎物飞扬，以免误伤和窒息被营救者，必要时可采取洒水息尘的办法。

④ 现场抢救中，力争及早除去伤员身上或伤肢的重物，立即固定伤肢，不要拉扯被压埋者，以免造成新的损伤；抬伤员不能一人抬手，一人抬腿，扭曲身体，以免造成伤员瘫痪，应用竹木床板、担架运送伤员。

⑤ 技术人员提出抢救方案，在明确被埋人员情况和确认不发生次生事故的前提下，采取切实措施，组织挖掘抢救被埋人员，同时派人监视现场，防止发生再次坍塌。

⑥ 当部分建筑物坍塌时，现场抢救人员可用铁锹、撬棍进行人工挖掘，并注意不要伤及被埋人员；当建筑物整体倒塌时，要采

用吊车、挖掘机进行抢救，现场要有指挥并监护，防止机械伤及被埋或被压人员。

⑦ 清除伤员口、鼻内泥块、泥血块、呕吐物等。将昏迷伤员舌头拉出，以防窒息。

⑧ 对被抢救出来的伤员，进行简易包扎、止血，或简易骨折固定。对呼吸、心跳停止的伤员进行人工呼吸，予以心脏复苏。

⑨ 若有骨折时及时用夹板等简易固定后立即送医院。

2.4.2.6 地震后的再预防措施

2.4.2.6.1 地震灾害结束，仍要与地震、气象等有关部门保持联系，防止余震的发生。同时，要制定防止余震发生造成再次伤害的措施。

2.4.2.6.2 要与卫生防疫部门保持联系，防范各种传染病的发生。物资配备组应配备必需的药品，对工作环境及时消毒处理。

2.5 应急保障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应急保障措施。

3 公路工程建设施工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3.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或经评估可能发生公路工程建设施工事故的应急处置，是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本预案旨在全面提高防范和处置公路工程建设

施工突发事件的能力，建立统一、高效、规范的公路工程建设施工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及不良社会影响，确保公路工程建设施工正常进行。

3.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详见综合应急预案 2.1、2.2。

3.3 响应启动

事发单位应迅速启动本单位应急预案，开展自救互救，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灾害扩大，同时按要求向上级单位报告。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尽快判明情况，向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事件情况，由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决策并下达响应启动命令。

在政府和上级应急指挥机构领导赶到现场后，事发单位应立即移交指挥权，并汇报事故情况，并服从政府和上级现场应急指挥部的指挥。

3.3.1 一级响应

- ① 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任现场指挥部的总指挥。
- ② 召开应急会议，研究部署应对措施，解决应急处置重要事项。
- ③ 组织成立现场应急指挥机构，指导应急处置工作等。

3.3.2 二级响应

- ① 召开应急会议，研究部署应对措施，解决应急处置重要事项。
- ② 指派相关负责人赴事发现场指导应急处置工作等。

3.3.3 三级、四级响应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应及时关注事发单位应急响应情况，动态收集汇总相关信息。若事态超出事发单位自身应急处置能力或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时，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可立即启动预案，提级响应。

3.4 处置措施

3.4.1 信息报告

信息报送按照《山东省交通运输厅突发事件应急工作规范（试行）鲁交安全〔2019〕11号》规定程序执行。

突发事件信息报告主体应按照“先核实，后报告”“先电话，后书面”“先初报，后跟踪续报，应急结束终报”的程序报告突发事件信息。

3.4.1.1 集团内部报告

事故发生后，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事发单位应逐级报告至集团公司。

3.4.1.2 向政府主管部门报告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事发单位主要负责人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于1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3.4.2 信息处置与研判

①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确认事故信息后，应将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可控性等情况向集团公司应急救

援指挥部汇报，由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结合响应分级条件，作出响应启动的决策并宣布实施。

② 若未达到应急响应启动条件，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可做好响应准备，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管理部）及事发单位实时跟踪事态发展。

③ 达到应急响应启动条件时，响应启动后，应迅速开展应急响应工作，实时跟踪事态发展，科学分析处置需求，及时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过度响应。

3.4.3 处置措施

① 人员搜救：组织救援队伍开展人员搜救、消防灭火等紧急救援，现场救援队伍之间要加强衔接和配合，做好自身安全防护。

② 现场疏散：有组织、有秩序地迅速引导现场人员撤离事发地点；施工现场实施分区封控、警戒，阻止无关人员、车辆等进入。

③ 交通疏导：设置交通封控区，对事发地点周边交通秩序进行维护疏导，防止发生大范围交通瘫痪；开通绿色通道，为应急车辆提供通行保障。

④ 医学救援：组织医疗资源和力量，开展医疗卫生救援，根据需要及时、安全地将重症伤病员转运到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加强救治。

⑤ 维护社会稳定：根据事件影响范围、程度，划定警戒区，做好事发现场及周边环境的保护和警戒，维护治安秩序。

3.4.4 响应结束

当应急处置工作结束，或相关危险因素排除后，按照政府有关部门的要求，现场应急指挥部确认应急状态可以解除时，向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报告，由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决定并发布应急状态解除命令，宣布应急状态解除。

3.4.5 后期处置

应急救援预案实施终止后，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保护事故现场和物证，按照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的部署，积极妥善地做好善后赔偿工作，并以“四不放过”为原则，努力消除事故带来的各方面影响，经有关部门认可后可恢复施工生产。

3.4.6 总结评估

按事故“四不放过”原则，对事发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进行调查统计，认真分析事故原因，制订预防措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类似事故发生，最终形成报告。

收集、整理应急救援方案、文件等资料，组织专家对应急救援过程和应急救援保障等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评估预案中各项内容的适用性、有效性，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持续改进完善应急预案。

3.5 保障措施

根据救援的具体需求在应急响应开始，同时根据应急响应的不同规模和事故种类，物资供应组要及时调配方木、钢材、混凝土、电机、水泵、运输车辆以及帐篷、被服、食品和饮用水等机械、物设备。

第三部分 现场处置方案

1 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事故 风险 描述	事故类型	可燃物质火灾，电器电缆、配电室电气火灾等。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办公室、会议室、配电室等
	可能发生的时间	没有明显的季节特征。
	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办公区存在着或多或少的易燃、可燃物质。这些易燃、可燃物质遇到明火时，就有可能发生火灾事故，若有一处发生火灾，很有可能蔓延，影响范围整个楼层，可能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
	事故征兆	如电源线产生火花，某个部位有烟气、异味等
	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发生火灾事故后容易引发灼烫伤事故、人员伤亡
应急 工作 职责	组织与人员	成立以部门负责人为组长的事故现场处置小组，人员构成以本部门人员为主。
	应急职责	1. 部门人员主要职责有： a 迅速向部门负责人汇报； b 确定现场处置方案，执行或向上一级汇报； c 确定是否本岗位人员的疏散； d 带领本岗位人员进行事故处置。 2. 部门负责人应急职责 a 负责本部门岗位人员的应急培训、组织和管理； b 应在第一时间赶往事故现场； c 负责部门级应急预案的启动和组织协调； d 负责应急救援处置、汇报、协调、方案制定等工作。

应急处置	事故应急处置程序	<p>1. 事故最早发现者在第一时间向事故所在部门报告；并采取一切办法进行灭火，切断事故源，如切断总电源等。在不同情况下，报警和应急处理先后顺序可适当调整，以事故不扩大或不产生次生灾害为准则。</p> <p>2. 事故所在部门接到报警后，应迅速通知有关部门，立即到达事故现场了解情况，查明火灾部位或泄漏部位。指挥无关人员快速撤离事故现场，设置警戒区域，组织人员进行自救灭火。若发现火势过大，部门级无法控制，应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p> <p>3. 根据响应级别，扩大应急需外部救援时，设置专人到公司门口进行指引、组织车辆疏散。</p> <p>4. 消防队到达后，协同配合消防队灭火抢险。</p>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p>1. 所有员工应熟悉报警程序，发现事故征兆，如电源线产生火花，某个部位有烟气，异味等。现场第一发现人员应立即报告事故所在部门并组织现场人员进行自救、灭火、防止火情扩大。</p> <p>2. 事故所在部门接报后，立即根据情况作出操作指令，决定运行方式，一切以控制灾害、不扩大灾害为准。</p> <p>3.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接报后负责向消防机构报火警，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派人到门口接应消防车辆，并随时与救援处置领导小组联系。事故发现者可越级报警。</p> <p>4. 各灭火小组在消防人员到达事故现场之前，应继续根据不同类型的火灾，采取不同的灭火方法，加强冷却，撤离周围易燃可燃物品等办法控制火势。</p> <p>5. 电气设备着火处置措施</p> <p>1) 电线、电气设备着火，应首先切断供电线路及电气设备电源。</p> <p>2) 电气设备着火，灭火人员应充分利用现有的消防设施，装备器材投入灭火战斗。</p> <p>3) 及时疏散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及时抢救疏散着火源周围的物资。</p> <p>4) 着火事故现场由熟悉带电设备的技术人员负责灭火指挥或组织消防灭火组进行扑灭电气火灾。</p>
	事故报警及事故报告	<p>1. 事故最早发现者在第一时间向事故所在部门报告；</p> <p>2. 事故报告的内容包括：</p> <p>(1) 事故发生时间、地点及事故现场情况；</p> <p>(2) 事故简要经过；</p> <p>(3) 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p> <p>(4) 已经采取的措施。</p>
	佩戴个人防护器具	<p>1. 着火燃烧后的气体按照有毒气体进行防护，应佩戴消防防毒面具进行抢险。</p>
	使用抢险救援器材	<p>1. 带电火灾应使用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器进行灭火，不得使用消防水灭火；</p> <p>2. 正确使用防护用品。</p>

注 意 事 项	采取救援对策 或措施方面的 注意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管道着火，以切断可燃物质来源为主要方法，在密闭空间内灭火时，尤其注意先切断电源，后灭火。 2. 应引导各部位人员尽快疏散，尽量通知到应撤离火灾现场的所有人员。在烟雾弥漫中，要用湿毛巾掩鼻，低头弯腰逃离火场。 3. 应急救援人员必须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后方可进入现场，参加应急救援行动。 4. 应急救援时，应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先抢救受伤人员。
	自救与互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受伤者迅速脱离事故现场，至空气流通处，安静平卧，解开衣服以利呼吸（烧伤皮肤与衣物粘在一起，慎动，避免对皮肤造成二次损伤），严密观察，等待医生前来救治（较轻者）。 2. 伤者伤势严重、呼吸停止时，应立即施行人工呼吸和心脏按压复苏，并速请医生诊治或立即送往医院。 3. 在专业救援人员到来之前，对受伤者的急救不能终止。
	现场应急处置 能力确认和人员 安全防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与抢险的人员经过灭火训练和灭火器具的使用训练，处理突出问题，以专业人员优先的原则。 2. 疏散时，管理人员做好指挥，协调，切忌混乱，踩踏造成伤害，查找人员彻底，防止遗漏。 3. 进入事故现场救援必须保证2人以上，严禁单独行动。
	应急结束后的 注意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险情排除后，应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认真的检查，防止遗漏，再次造成事故。 2. 保护好现场，以便查清事故原因，吸取教训，制定防范措施，现场清理工作必须征得有关部门同意后方可进行。
	其他特别警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持救援电话畅通； 2. 对应急救援器材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和保养； 3. 应急疏散时的人数查点；4. 救援结束后的人员、物资查点。
联络方式	<p>医疗救治：120；</p> <p>火警：119；</p> <p>突发事件：110；</p> <p>潍坊市交通运输局：0536-8097077</p> <p>潍坊市应急管理局：0536-8091122</p> <p>公司应急值班电话：0536-8876076</p>	

2 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事故 风险 描述	事故类型	触电、电击伤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配电室、其他带电设备的场所
	可能发生的时间	夏季潮湿季节，设备设施故障、维修期间
	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重伤、死亡
	事故征兆	电器违章操作，电气线路或设备设施设计、安装缺陷，运行中缺乏必要的检修维护，缺少安全防护设施等
	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人员盲目施救导致发生触电事故。
应急 工作 职责	组织与人员	成立以部门负责人为组长的事现场处置小组，人员构成以本部门人员为主。
	应急职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门人员主要职责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迅速部门负责人汇报； b 确定现场处置方案，执行或向上一级汇报； c 确定是否组织本岗位人员的疏散； d 带领本岗位人员进行事故处置。 2. 部门负责人应急职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负责本部门岗位人员的应急培训、组织和管理； b 应在第一时间赶往事故现场； c 负责部门级应急预案的启动和组织协调； d 负责应急救援处置、汇报、协调、处置方案制定等工作。
应急 处 置	事故应急 处置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故最早发现者在第一时间向事故所在部门报告，并采取一切办法切断电源。在不同情况下，报警和应急处理先后顺序可适当调整，以事故不扩大或不产生次生灾害为准则。 2. 部门负责人接到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查明事故部位，若发现可能导致更大风险的因素，部门级无法控制，应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
	现场应急 处置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切断上一级电源开关（若不清楚，电话联系电工请求支援）。切断电源要快速、果断； 2. 指挥人员快速撤离事故现场，设置警戒区域。 3. 使触电者脱离电源，救护至安全区域。切断电源或使触电者脱离电源时必须使用绝缘器材和用具；有高压接地的可能时，立即疏散无关人员到安全距离； 4. 对触电者实施救护（人工呼吸、心肺复苏等）禁止在情况不明或无防护的情况下，盲目进入事故现场。 5. 指派人员打开应急救援通道，引导救援力量到达。 6. 扩大应急时，通知公司电工扩大停电区域；请求启动上一级应急预案。

	事故报警及事故报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故最早发现者迅速报告班组长或在第一时间向事故所在部门报告; 2. 事故报告的内容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单位名称; (2) 事故发生时间、地点及事故现场情况; (3) 事故简要经过; (4) 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5) 已经采取的措施。
注 意 事 项	佩戴个人防护器具	穿戴绝缘靴和绝缘手套只是辅助手段, 仍应尽量避免带电作业。
	使用抢险救援器材	绝缘靴和绝缘手套, 干燥的衣服、手套、木板和有绝缘把的钳子等。
	采取救援对策或措施方面的注意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急救援时, 应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 先抢救受伤人员。 2. 应急救援时应注意, 防止事故扩大。 3. 应急救援人员必须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后方可进入现场, 参加应急救援行动。
	自救与互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救护人员必须使用适当的绝缘工具, 不可直接用手或其他金属及潮湿的构件作为救护工具, 且要用一只手操作, 以防触电。 2. 对触电者实施救护时, 应防止触电者脱离电源后可能的摔伤(特别是当触电者在高处时)。 3. 如事故发生在夜间或无照明区域, 应迅速解决临时照明。 4. 使触电者迅速脱离事故现场, 至空气流通处, 安静平卧, 解开衣服以利呼吸, 严密观察, 等待医生前来救治(较轻者)。 5. 触电者伤势严重、呼吸停止时, 应立即施行人工呼吸和心脏按压复苏, 并速请医生诊治或立即送往医院。 6. 在专业救援人员到来之前, 对受伤者的急救不能终止。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确认和人员安全防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非电气作业持证人员禁止参加电气作业抢险。 2. 进入事故现场救援必须保证2人以上, 严禁单独行动。
	应急结束后的注意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险情排除后, 应组织人员对现场进行认真的检查, 防止遗漏, 再次造成事故。 2. 保护好现场, 以便查清事故原因, 吸取教训, 制定防范措施, 现场清理工作必须征得有关部门同意后方可进行。
	其他特别警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保持救援电话畅通; 2. 对应急救援器材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和保养; 3. 应急疏散时的人数查点; 4. 救援结束后的人员、物资查点。
	联络方式	<p>医疗救治: 120 火警: 119 突发事件: 110 潍坊市交通运输局: 0536-8097077 潍坊市应急管理局: 0536-8091122 公司应急值班电话: 0536-8876076</p>

3 电梯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事故风险描述	事故类型	高处坠落、机械伤害
	事故发生的区域、地点或装置的名称	办公楼电梯
	可能发生的时间	没有明显的季节特征。
	事故的危害严重程度及其影响范围	重伤、死亡
	事故征兆	电梯异响、未定期按时维保检查等
	引发的次生、衍生事故	人员盲目施救导致发生高处坠落、机械伤害事故。
应急工作职责	组织与人员	成立以部门负责人为组长的事现场处置小组，人员构成以本部门人员为主。
	应急职责	<p>1. 部门人员主要职责有：</p> <p>a 迅速部门负责人汇报；</p> <p>b 确定现场处置方案，执行或向上一级汇报；</p> <p>c 确定是否组织本岗位人员的疏散；</p> <p>d 带领本岗位人员进行事故处置。</p> <p>2. 部门负责人应急职责</p> <p>a 负责本部门岗位人员的应急培训、组织和管理；</p> <p>b 应在第一时间赶往事故现场；</p> <p>c 负责部门级应急预案的启动和组织协调；</p> <p>d 负责应急救援处置、汇报、协调、处置方案制定等工作。</p>
应急处置	事故应急处置程序	<p>1. 调度或值班员工接到事故报告时应向报告人了解以下信息：故障电梯位置、是否困人、困在哪个楼层，以及其他的重要信息，并做好记录。</p> <p>2.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通过电话向监控中心核实接报情况是否无误。</p> <p>3. 确认情况无误后，应急指挥部办公室通知维保单位立即赶到现场。</p> <p>4. 接到电梯故障通知后，具备电梯操作资格的人员携带电梯机房钥匙、电梯层门钥匙、通讯工具和维修工具赶往现场进行处理。如有需要部门人员进行协助。</p> <p>5. 部门负责人若发现可能导致更大风险的因素，部门级无法控制，应立即上报应急指挥部，启动公司《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p>
	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p>1. 发现有人被困在电梯内，应立即通知应急指挥办公室和监控中心。</p> <p>2. 应急指挥办公室和监控中心接报后应一方面通过监控系统或对讲机了解电梯困人发生地点、被困人数、人员情况，以及电梯所在楼层，另一方面通知专业电梯维修人员前往解救。</p> <p>3. 部门负责人到场争取与被困人员取得联系，安慰被困人员，要求保持冷静，耐心等待救援。尤其当被困人员惊恐不安或非常急躁，试图采用撬门等非常措施逃生时，要耐心告诫乘客不要惊慌和急躁，不要盲目采取无谓的行动，以免使故障扩大，发生危险。注意在这一过程中，现场始终不能离人，要不断与被</p>

		<p>困人员对话，及时了解被困人员的情绪和健康状况。</p> <p>4. 若电梯维修公司都无能力解救或短时间内解救不了，应视情况向消防救援部门求助（应说明求助原因和情况）。</p> <p>5. 在解救过程中，若发现被困乘客中有人晕厥、神志昏迷（尤其是老人或小孩），应立即通知医护人员到场，以便被困人员救出后即可进行抢救。</p> <p>6. 被困者救出后，应立即请电梯维修公司查明故障原因，修复后方可恢复正常运行。</p>
	事故报警及事故报告	<p>1. 事故最早发现者在第一时间向事故所在部门报告；</p> <p>2. 事故报告的内容包括：</p> <p>（1）单位名称；</p> <p>（2）事故发生时间、地点及事故现场情况；</p> <p>（3）事故简要经过；</p> <p>（4）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p> <p>（5）已经采取的措施。</p>
注意事项	佩戴个人防护器具	穿戴防护手套，安全帽等，若带电作业应由专业电工穿戴绝缘工具操作。
	使用抢险救援器材	绝缘靴和绝缘手套，防护手套、手电等。
	采取救援对策或措施方面的注意事项	<p>1. 应急救援时，应贯彻“以人为本”的原则，先抢救受伤人员。</p> <p>2. 应急救援时应注意，防止事故扩大。</p> <p>3. 应急救援人员必须采取可靠的安全防护措施后方可进入现场，参加应急救援行动。</p>
	自救与互救	被困电梯首先应该使用电梯内的电话或对讲机呼救，如果电梯内还有信号以拨打呼救，切勿徒手把门、频繁踢门等过激动作。如果遇到电梯突然下坠，不受控制，此时应该按下每层楼的按钮，并将头部和背部紧靠电梯内墙，保护脊椎，电梯内如有扶手，应握牢防止重心不稳摔倒，膝盖弯曲以承受下坠压力，脚尖点地，脚跟提起，缓冲冲击力。
	现场应急处置能力确认和人员安全防护	<p>1. 非电气作业持证人员禁止参加电气作业抢险。</p> <p>2. 进入事故现场救援必须保证2人以上，严禁单独行动。</p>
	应急结束后的注意事项	<p>1. 故障处理完成后处理人应及时向值班主管报处理经过与设备现状。</p> <p>2. 分析故障发生的原因。对于因使用不当或维修保养不到位引起的设备事故，相关主管应向部门负责人提交书面报告。</p> <p>3. 做好设备档案的故障登记工作。</p>
	其他特别警示	<p>1. 保持救援电话畅通。</p> <p>2. 对应急救援器材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和保养。</p> <p>3. 应急疏散时的人数查点。</p> <p>4. 救援结束后的人员、物资查点。</p>
	联络方式	<p>医疗救治：120</p> <p>火警：119</p> <p>突发事件：110</p> <p>潍坊市交通运输局：0536-8097077</p> <p>潍坊市应急管理局：0536-8091122</p> <p>公司应急值班电话：0536-8876076</p>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集团公司概况

单位名称	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新城街道 鸢都社区东风东街 6167 号			邮政编码	26106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田志峰		电话	0536-8876108	
	传真	0536-8875506		电子邮件	wfjtfzjtaqb@163.com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田太卿	技术职称	/	电话	0536-8661668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季国伟	技术职称	研究员	电话	0536-8875256
营业执照号	91370702165426763Q		员工总人数：68 人			
企业资质等级	无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26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18	
成立日期	2021 年 4 月 20 日			初级职称人员	6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潍坊金马支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37050167870800000907					
安全许可证号	无					
经营范围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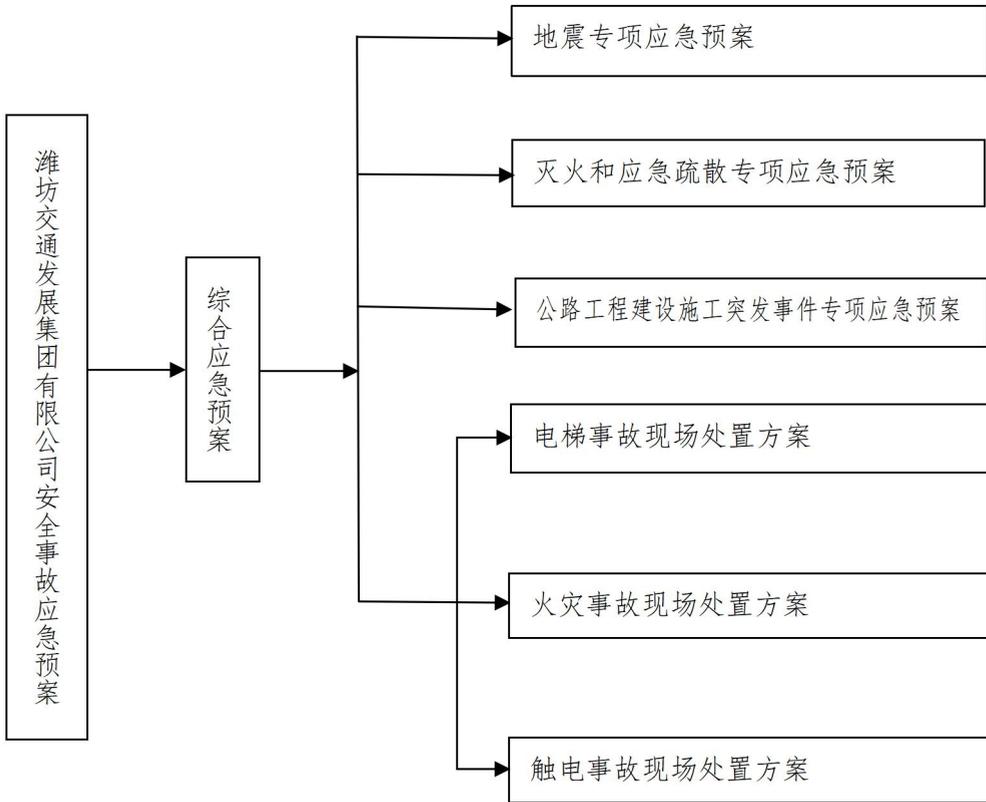
附件 2 风险评估结果

我公司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有火灾和触电事故；在采取现有控制及应急措施后，各事故类型风险均可接受；补充完善了安全事故风险防控措施和应急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若能认真落实我公司制定的事故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可以将我公司可能发生的各类型安全事故控制在安全范围之内。

附件 3 预案体系与衔接

我公司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我公司预案向上衔接潍坊市交通运输局、潍坊市应急管理局的生产安全事故总体应急预案，向下衔接以下子公司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

1. 山东宏昌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 潍坊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 山东绿达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 山东华潍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5. 山东华远公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6. 潍坊路桥开发有限公司；
7. 潍坊交发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8. 潍坊交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 潍坊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附件 4 应急救援物资表

类别	装备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责任人	电话
抢险救援	5kg 干粉灭火器	60 具	集团办公区走廊	田志峰	13953600892
	消防栓	25 套	集团办公区走廊	田志峰	13953600892
	手提照明灯	2 个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手提扩音器	2 个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抢险车辆	2 辆	集团公司院内	田志峰	13953600892
	应急药箱	2 个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应急担架	2 套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个体防护	消防防毒面具	60 套	各部门办公室	田志峰	13953600892

附件 5 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及通讯录

姓 名	职 务	电 话	备 注
田太卿	总指挥	13869688256	
李茂盛	副总指挥	15953696199	
范祖顺	副总指挥	15853686777	
季国伟	副总指挥	13953608816	
姚玉英	副总指挥	17753623358	
康恒兴	副总指挥	13853621812	
王道洪	副总指挥	13792660088	
李文刚	副总指挥	15966082788	
田志峰	组员（抢险救援组组长）	13953600892	
邓 洁	组员（医疗救护组组长）	13869699859	
牛柏超	组员（治安保卫组组长）	15689166055	
杨晓东	组员（物资供应组组长）	13864627889	
王海波	组员（事故调查组组长）	13963608678	
贺光福	组员	13793629568	
李 栋	组员	13793633713	
毛 强	组员	13863687789	
解连顺	组员	13869689887	
孙瑞东	组员	13905369106	
李建民	组员	13806491712	

附件 6 外部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部门	联系电话
山东省应急管理厅	0531-51787821
潍坊市应急管理局	0536-8091122
潍坊市交通运输局	0536-8097077
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0536-8786865
潍坊市市直机关医院	0536-8590601
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	0536-8214093
潍坊市人民医院	0536-8290120
消防救援电话	0536-96119
火灾报警	119
医疗报警	120
治安报警	110
交通报警	122

附件 7 规范化格式文本

F7.1 应急信息接收、处理单（式样）

值班人	信息接收时间	报警人	处理结果	备注

F7.2 事故信息上报表（式样）

集团公司名称					
集团公司地址				邮编	
事故发生时间	年 月 日	事故发生地点			
直接经济损失	（万元）	损失工作日		从业人数	
死亡人数		重伤人数		轻伤人数	
事故类别		事故性质			
事故经过：（说明事故原因、起因物、致害物、不安全状态、不安全行为）					
集团公司负责人： 填表人： 集团公司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F7.3 文件修订记录表

序号	修订内容	修订原因	修订时间	修订人	修订后版本号	批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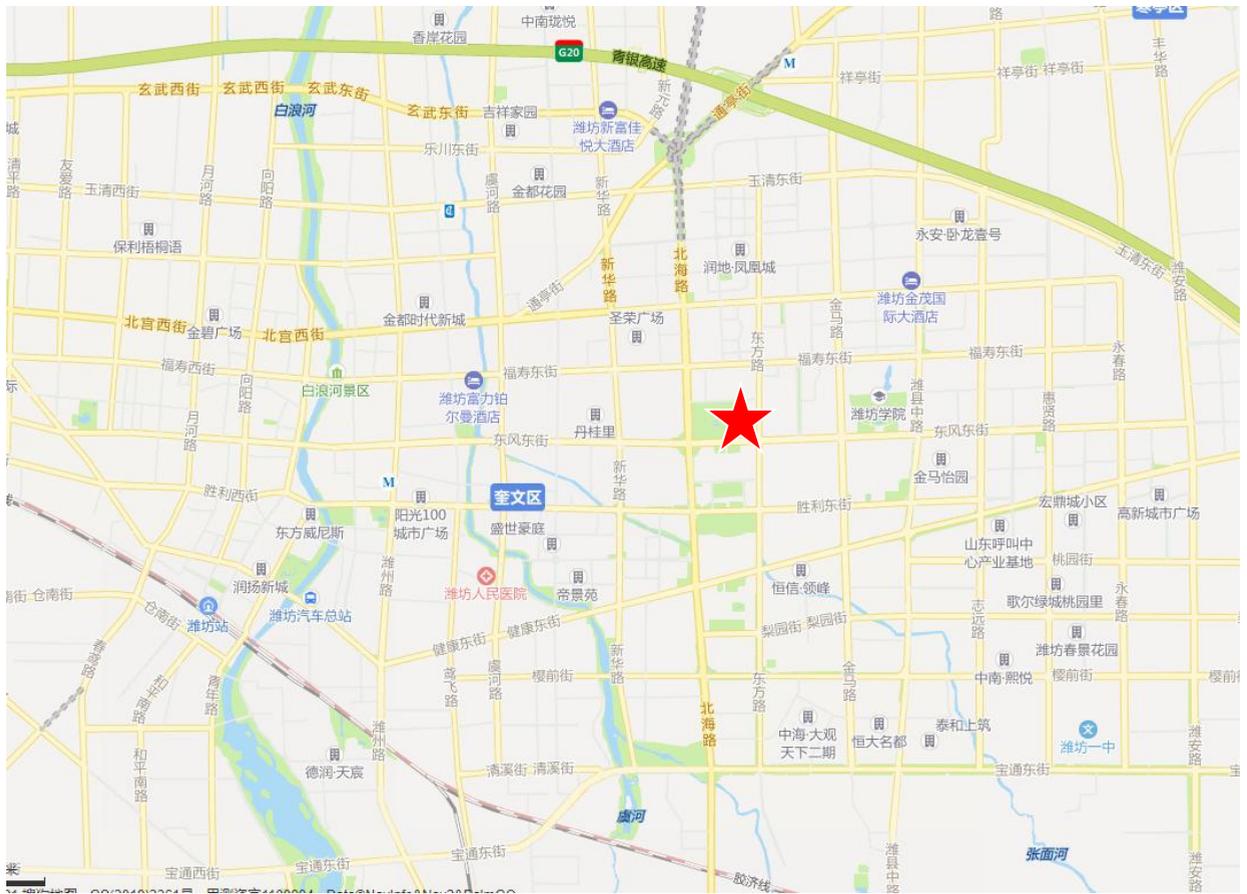
F7.4 应急处理、预案启动记录单

接警后汇报时间		汇报人		接受人	
响应级别		预案级别			
启动预案时间		总指挥		副总指挥	
公司及外部各救援组到达时间					
参加救援人员名单（或人数）物资、装备清单					
各级领导到达时间					
应急救援指令下达人、下达时间及指令内容					
应急扩大时间及指挥权交接情况					
救援情况					
受困、伤亡人员具体情况					
恢复情况					

F7.5 事故信息发布表

单位名称		地址			
性质		人数			
产能					
事故发生日期		事故发生时间			
事故发生地点					
事故性质		涉及材料			
		下落不明 人数		涉险人数	

附件 8 集团公司地理位置、交通路线图



附件 9 周边医院情况资料及路线图

序号	医院名称	医院等级、特长	急诊电话
1	潍坊市市直机关医院	综合医院	0536-8590601
2	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	综合医院	0536-8214093

潍坊市市直机关医院路线图



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路线图



剩余10分钟 3.3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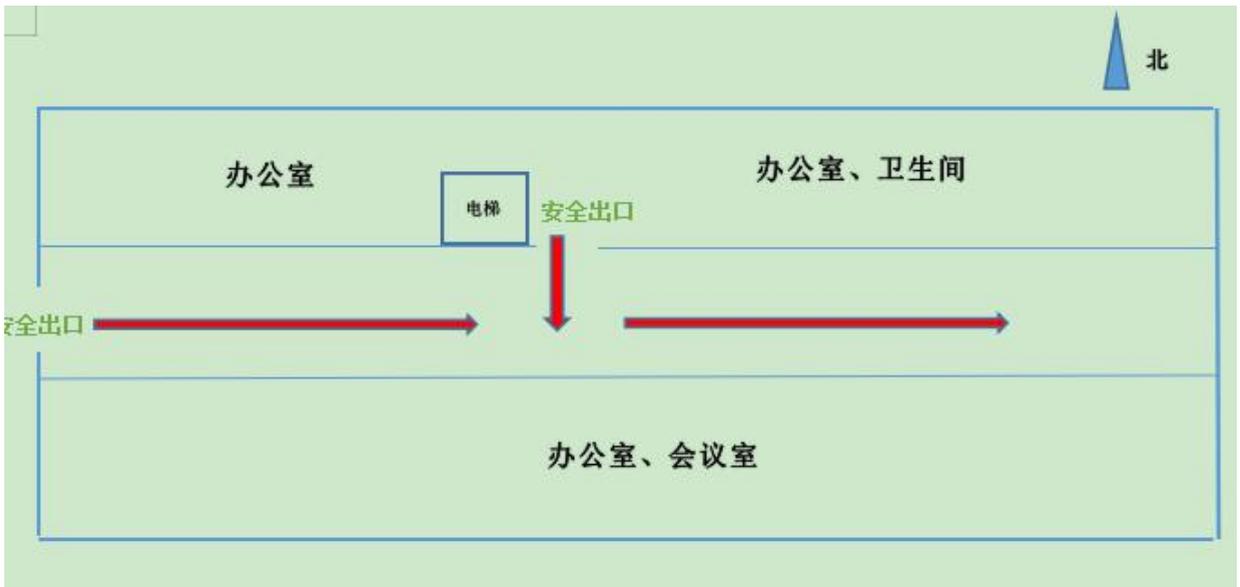
红绿灯7个


切换导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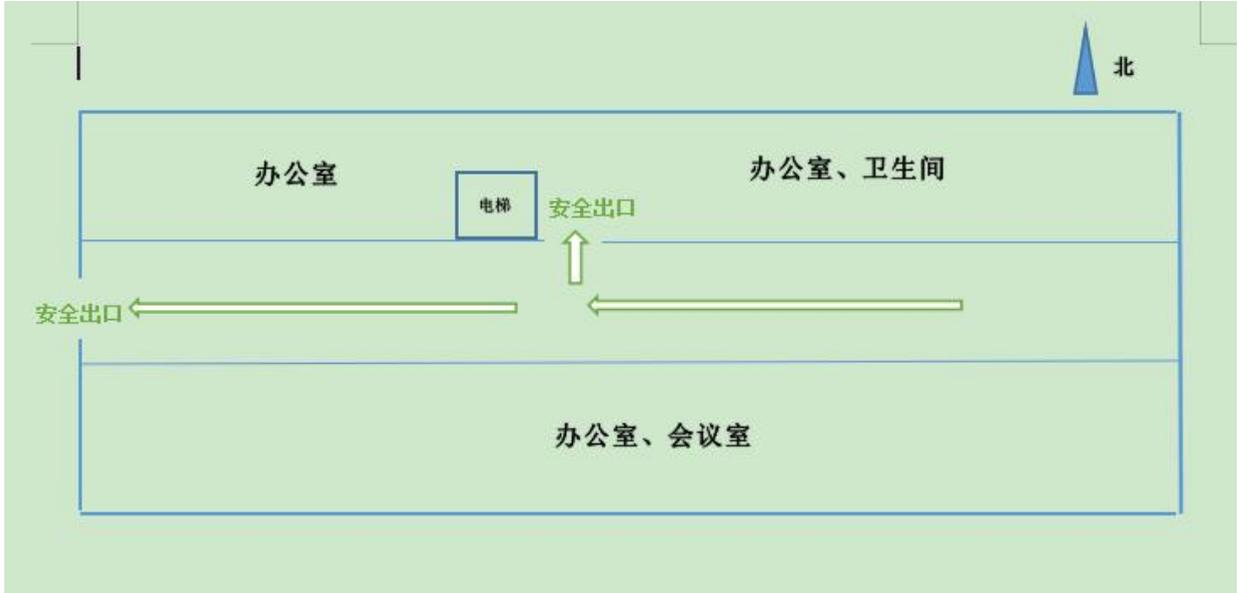
附件 10 相关平面布置、应急资源分布的图纸



附件 11 救援队伍行动路线图



附件 12 疏散路线图



附录 A 安全生产事故风险评估报告

A.1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依据交通部《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风险辨识评估管控基本规范（试行）》、山东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办法（省政府令第331号），参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标准》（GB6441-86）、《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13861-2022），结合集团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起因物、引起事故的诱导性原因、致害物、伤害方式等，确认本集团公司主要涉及火灾、触电等危险有害因素。

本集团公司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在控制范围内，辨识结果及分布情况见表1：

表1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及分布一览表

危险有害因素 区域名称	火灾	触电	机械伤害	车辆伤害	物体打击	噪声	高处坠落	起重伤害
办公区	✓	✓						

A.2 事故风险评估分析

A.2.1 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根据公司现场情况，综合考虑起因物、引起事故的诱导性原因、致害物、伤害方式等，确认本公司主要涉及火灾、触电等危险有害因素，应当采取措施进行重点防范，并且防护措施确保到位，事故危害范围可限制于该集团公司办公区内。

A.2.1.1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1) 火灾事故危险性分析

发生火灾必须具备三个条件：可燃物、助燃物、点火源，防止火灾就是避免三者的结合。

本集团公司办公区域内涉及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等可能发生火灾。

A. 电气火灾的危险

引发电气火灾的原因主要有短路、过负荷、接触不良、漏电、灯具和电热器具引燃可燃物等。其间接原因有设备缺陷、操作失误、安装及设计施工中因考虑不周而存在的隐患等；直接原因是电气运行过程中电流产生的热量以及所发生的电弧、电火花等引燃环境中的可燃物质。

若电气设备质量差，选型、安装不当或电缆接头不良、负荷过载，电气设备散热不良、过热或明火高温烘烤，电气设备绝缘老化、损坏，电气设备因工作原因或事故原因产生火花、电弧，均可引发电气火灾事故，继而引起生产、储存场所易燃、可燃物质发生火灾事故。

另外，低压配电系统中漏电产生的电流和电压等均可引起火灾。若因安装质量差、有机械碰撞的环境中电线明敷、设备未做保护直接安装、布线时绝缘层损伤、导线接头连接质量和绝缘包扎质量不符合要求等原因导致低压配电系统发生漏电，可因产生火花、电弧、过热高温等而造成火灾。

B. 静电及雷电引发的火灾危险

生产装置区防雷设计不符合规范要求或防雷设施不完善，不能覆盖应保护的区域，雷击可造成设备设施损坏，导致可燃物料泄漏进而引发火灾事故发生。

因人体静电放电或衣物摩擦产生的静电火花也可能引发火灾事故。

C. 管理、操作不当导致的火灾危险

用电设备使用过程中安全管理不到位或管理不当，可能因不规范使用而引发火灾事故。

2) 触电事故危险性分析

触电是指人体触及带电体或者带电体与人体之间闪击放电或者电弧波及人体时电流通过人体进入大地或其他导体，形成导电回路。在所有用电的作业场所均存在着一定的触电危险性。

运行过程中使用的电气设备接地接零不良、开关柜防护功能不全导致误操作或无防护措施造成操作人员误入带电间隔，人与电气设备带电部位安全距离不足、人体过分接近高低压带电设备，作业人员未按照电气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或缺乏安全用电常识等，可能造成人身触电事故发生。

A. 2.2 周边环境和自然条件的危险性分析

1) 周边情况的危险有害因素

(1) 集团公司区域内设施间的相互影响

该项目建筑物主要为砖混结构，办公楼火灾危险性均为戊类，一旦发生火灾可能对相邻建筑物造成危害。

(2) 与周边社区的相互影响

① 集团公司周边无重大危险源和重要设施。周边环境对该项目基本不构成影响，其

危险程度是可接受的。

② 集团公司区域内设施对周边社区的影响

从集团公司区域内设施与集团公司区域外设施的防火间距看，安全间距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要求，因此项目对周边社区的影响相对较小，其危险程度是可接受的。

2) 自然条件的危险有害因素

自然环境条件中对生产装置及其相关设施可以造成危险的因素主要包括地震、雷击、气温、雨雪等。

(1) 地震

集团公司所在区域的地震设防烈度为七度，强烈地震能对建（构）筑物、设备设施造成破坏，有可能导致建（构）筑物倒塌。如果事发时间事故现场有人员存在，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地震还有可能造成供电和配电系统遭到破坏，使正在生产中的设备设施突然断电，造成事故。

另外，强烈地震能对设备和管道造成破坏。该项目未处在 9 度烈度区内，总体来说，对项目的影响不大。

(2) 雷击

单位较高建构筑物如果缺少避雷装置或避雷设施接地不良，在雷雨季节容易遭受雷击，对设备造成损害，对人员造成伤害甚至死亡。

因此，应对避雷设施，按时进行检查测试，保证避雷设施完好，设备管道接地电阻应在规定要求范围内，避免雷电感应造成的损失。

办公楼的防雷装置未定期进行防雷检测，若防雷装置不能有效地导出雷电、静电，有引发火灾事故的危险。

(3) 气温

在夏季，炎热的天气会影响工人的工作效率，使工作人员的失误率有所增加，应注意采取防暑降温的措施。

在寒冷的冬季，如果设备、管线的保温不好，也会因为低温造成设备、管线冻裂，从而引发事故。

(4) 雨雪

灾害性天气的建筑安全应引起重视，地区历史最大降雨量、降雪量较大，集团公司区域内一旦遭遇强降雨、强降雪天气，若建筑物地基失稳及建筑物的雪荷载不满足要求

等原因，极易造成垮塌，进而引发事故。

该集团公司加强集团公司区域内建构物及设备设施的安全检查，能够有效地避免雨雪天气的危害。

A. 2. 3 集团公司安全管理情况

集团公司现有员工 68 人。设有安全生产委员会，制定有完整的一系列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取得相关安全管理能力资格证书。目前企业经营状况良好，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公司安全持续稳定。

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组织或者参与拟订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组织或者参与本单位应急救援演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A. 3 事故风险评价

采用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来确定事故的风险等级，作业条件危险性评价法是一种简单易行的评价操作人员在具有危险性环境中作业时的危险性的半定量评价方法，它是用与系统风险有关的三种因素指标值之积来评价操作人员伤亡风险大小，这三种因素是：L（事故发生的可能性）、E（人员暴露于危险环境中的频繁程度）和 C（一旦发生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即： $D=LEC$ 。评价步骤如下：

1) 以类比作业条件比较为基础，由熟悉作业条件的人员组成评价小组。

2) 由评价小组成员按照规定标准给 L、E、C 分别打分，取三组分值的平均值作为 L、E、C 值的计算分值，用计算的危险性分值（D）来划分作业条件的危险性等级。

通过对我单位可能发生的事故进行风险分析和事故风险等级划分，我单位可能发生的火灾及触电伤亡等事故类型风险程度为一般风险，公司需要注意。

A. 4 制定完善生产安全事故风险防控措施和应急措施

通过对我单位现有事故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在事故救援过程中控制事故危害后果和影响范围的效果进行分析评估，可以看出，我单位现有的控制及应急措施基本能够控制我单位可能发生的主要事故类型的风险，为了确保我单位所有事故类型风险都能够得到更完善控制，以及在事故发生后能够及时获得更为完善的应急措施，现制定以下完善生产安全事故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

(1)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对办公区域关键部位和重点岗位，建立严格的管理考核制度。

(2) 集团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应每年进行定期安全培训并持证上岗，开展经常性的安全教育活动，以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异常情况下的应变能力。

(3) 应认真执行安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各单位应经常进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抽查、督查。发现问题，应提出解决措施，并责成有关部门限期整改。

(4) 加强对设备设施的管理，禁止设备带伤或故障作业。对各种设备设施的抢修、检修应事先制定计划和预案，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

(5) 建立事故调查处理与事故统计制度。对发生的所有事故、障碍、异常、操作失误等应记录在册，并及时分析报告，采取相应对策措施。

(6) 建立并完善必要的台账，主要包括：安全会议台账、安全检查台账、安全教育培训台账、安全隐患台账、事故管理台账等。

(7) 加强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切实把隐患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对一时不能整改的隐患问题列出计划，制定防范措施，加强安全监控，防止引发事故。

(8) 现场消防器材等设施要经常进行检查（灭火器定期进行检验，消防栓等定期进行检查），保证处于有效状态，随时可用。

A.5 评估结论

我集团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有火灾、触电事故等；在采取现有控制及应急措施后，各事故类型风险均可接受；补充完善了安全事故风险防控措施和应急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若能认真落实我公司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措施，可以将我公司可能发生的各类型安全事故控制在安全范围之内。

我集团根据本评估报告评估的各事故伤害类型的风险程度制定综合应急预案、消防灭火疏散专项应急预案以及触电事故、火灾事故、电梯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附录 B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B.1 单位内部应急资源

B.1.1 应急组织机构

集团公司成立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以下简称“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公司安委会主任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下设抢险救援组、医疗救护组、治安保卫组、事故调查组，办公室设在公司安全管理部。

B.1.1.1 集团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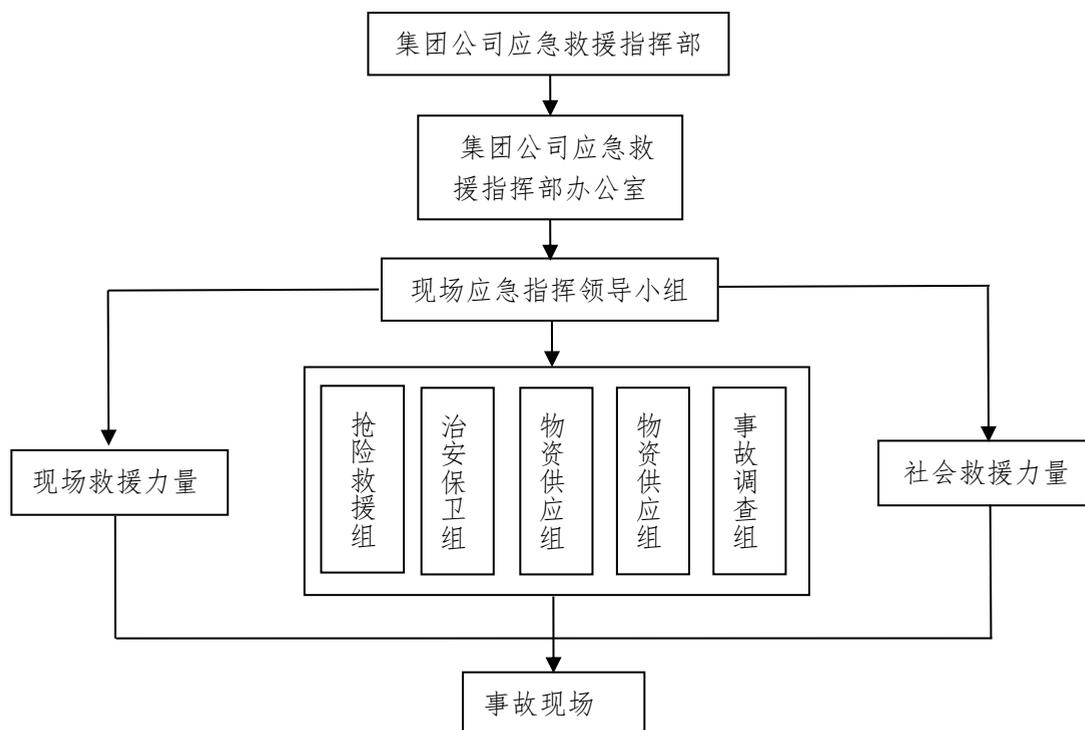
总指挥：田太卿

副总指挥：李茂盛、范祖顺、季国伟、姚玉英、康恒兴、王道洪、李文刚

成员：贺光福、王海波、杨晓东、邓洁、李栋、毛强、谢连顺、

孙瑞东、李建民、田志峰、牛柏超

B.1.1.2 集团公司应急体系图



B.1.2 职责

B.1.2.1 应急救援指挥部职责

①负责集团公司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

- ②根据事故发生情况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 ③指挥、协调事故的应急救援调查处理和善后处理工作。
- ④确定并部署现场应急具体的救援实施方案。
- ⑤根据应急所需及时调集抢险人员、物资、设备进行抢险救援工作。
- ⑥与企业外部应急救援机构联系，必要时请求增援。
- ⑦督促、检查集团公司各职能部门应急准备和应急行动的落实情况。
- ⑧督促各子公司及各项目部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应急准备和应急行动落实。
- ⑨必要时向上一级组织报告事故及应急抢险救援进展情况。

应急救援值班电话：0536-8876076。

B.1.2.2 应急救援总指挥职责

① 发生重大事故时，指挥、协调应急反应行动，应急反应组织的启动。组织有关部门及相关人员按照应急救援预案迅速展开现场抢救救援工作，防止事故扩大，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

② 在预案实施过程中，分析紧急状态确定相应报警级别，根据相关危险类型、潜在后果、现有资源控制紧急情况的行动类型，根据事态的发展变化情况，应急评估、确定升高或降低应急警报级别。

③ 筹备好事故救援所需的各类设备、物资、器材、人员和资金，一旦事故发生时紧急调用。

④ 与企业外应急反应人员、部门、组织和机构进行联络。做好事故发生后施工点的稳定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并做好工地的生产恢复工作。

⑤ 直接监察应急操作人员行动，最大限度地保证现场人员和外援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安全。

⑥ 通报外部机构，决定请求外部援助；决定应急撤离，决定事故现场外影响区域的安全性。

⑦ 配合上级有关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弄清事故原因，确定整改措施，使职工受到教育。

B.1.2.3 应急救援副总指挥职责

① 协助应急总指挥组织和指挥应急操作任务。

② 向应急总指挥提出采取的减缓事故后果行动的应急反应对策和建议；保持与事故现场总指挥的直接联络。

- ③ 协调、组织和获取应急所需的其他资源，设备以支援现场的应急操作。
- ④ 组织集团公司的相关技术和管理人员对办公区域各危险源进行风险评估。
- ⑤ 定期检查各常设应急反应组织和部门的日常工作和应急反应准备状态。
- ⑥ 根据办公区域的实际条件，努力与周边有条件的企业在事故应急处理中共享资源、相互帮助、建立共同应急救援网络和制定应急救援协议。

B.1.2.4 抢险救援组的职责

负责人：田志峰

职责：

- (1) 发生事故后，值班人员应立即通知有关人员赶赴现场，按照总指挥下达的指令，做好集团公司内各部门及对外协调的工作，划定危险区和指挥区，控制车辆、人员的进入。
- (2) 具体制定并实施防止事故扩大的安全防范措施。
- (3) 迅速查明事故的性质、类别、影响范围等基本情况，研究制定急救措施，报指挥部参考实施。
- (4) 负责事故现场人员疏散工作。
- (5) 承办指挥部负责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2.2.4 医疗救护组

负责人：邓洁

职责：

- (1) 主要负责供应医疗器材、抢救人员、保护抢险人员等。
- (2) 由小组负责人统一指挥施救队伍；确定受伤人员专业治疗与救护定点医院。
- (3) 视现场伤员情况，组建抢险和现场救治医疗队伍；向定点医院通报急需的医疗器材和药品。
- (4) 组织指挥现场抢险救灾、伤员救治及转送工作；负责事故现场调配医务人员、医疗器材、急救药品，组织现场救护及伤员转移。
- (5) 承办指挥部负责人交办的其他工作。

B.1.2.5 治安保卫组

负责人：牛柏超

职责：主要负责人员疏散、现场警戒，及交通车辆、人员进出管制等。

B.1.2.6 物资供应组

负责人：杨晓东

职责：主要负责抢险救灾物资（器具和消防水等方面）的供应；应急车辆和抢险救灾人员的生活保障。

B.1.2.7 事故调查组

负责人：王海波

职责：做好现场事故人证、物证、信息的收集、记录，分析事故原因，制定防范措施，协助救护人员，配合上级机关及地方政府做好事故调查，落实对事故责任人的处理意见。

B.1.2.8 在场员工的职责

- (1) 熟悉集团公司危险源、重点危险目标情况和应急救援方案。
- (2) 对事故采用适当的安全处置措施降低损失程度。
- (3) 负责抢修设备，切断电源，降低事故损失，抑制危害范围的扩大。

B.1.3 应急救援物资表

类别	装备名称	数量	存放地点	责任人	电话
抢险救援	5kg 干粉灭火器	60 具	集团办公区走廊	田志峰	13953600892
	消防栓	25 套	集团办公区走廊	田志峰	13953600892
	手提照明灯	2 个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手提扩音器	2 个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抢险车辆	2 辆	集团公司院内	田志峰	13953600892
	应急药箱	2 个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应急担架	2 套	集团安全管理部	田志峰	13953600892
个体防护	消防防毒面具	60 套	各办公室	田志峰	13953600892

B.2 单位外部应急资源

部 门	电 话
山东省应急管理厅	0531-51787821
潍坊市应急管理局	0536-8091122
潍坊市交通运输局	0536-8097077
高新区应急管理局	0536-8786865
潍坊市市直机关医院	0536-8590601
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	0536-8214093
潍坊市人民医院	0536-8290120
消防救援电话	0536-96119
火灾报警	119
医疗报警	120
治安报警	110
交通报警	122

B.2.1 外部应急消防与医疗

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事故时，能够最大限度减少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避免造成环境影响，迅速进行事故救援，公司位于高新区，均在潍坊市、高新区消防救援大队和潍坊市第二人民医院等医疗机构的救援服务范围内，能满足公司的外部救援请求。

B.3 应急资源差距分析

在全面调查和客观分析我公司主要事故风险、应急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状况的基础上，对我公司应急资源和能力进行综合评估。

落实责任人定期对安全防护设施、消防设施进行维护保养，并将维护保养结果及时汇总上报，保证各类设施运行良好，若消防设施、应急物资破损或失效应及时更换补充；评估认为：潍坊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应急资源基本可满足初期应急救援工作的需要。